

建筑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奖励加分办法

修订

为了更好地发挥奖学金的激励作用，结合我学院情况，在课程学习成绩的规格化考评之外，建筑学院奖学金的申报评审按三大类奖励加分：学术论著类、科研竞赛类和学工建设类。各类申报成果须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 (1) 各类成果及荣誉须为**研究生在本阶段就读期间**获得，成果署名单位须为**东南大学**。
- (2) 各类获奖、表彰及发表论著论文时间截止为当年度**学院通知申报的截止之日前**，以获奖证书及正式出版刊载的成果为准。
- (3) 所有成果仅认定一次，不可重复加分，同一成果加最高分（如同一作品参与不同竞赛），不同成果加分可累计。
- (4) 对于高水平奖学金评审，成果加分仅作为入围答辩及最终评审的部分参照。
- (5) 未尽事宜由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集体研究认定。

在此基础上，具体奖励加分规定如下：

一、学术论著类加分规则

学术论著类可分为以下六个子类。

1. 学术专著

正式出版学术专著，且字数在 15 万字以上的加分为 15 分/部；将学术专著、教材进行编著或是译著，加分为 10 分/部；其他学术专著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备注：（1）只按第一作者计，如为第二作者则必须由导师作为第一作者，按照成果等级的 100% 计分且只能计入 1 项，其他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成果，按照成果等级的 50% 计分，且加分无上限。

- （2）其他排序的作者计 3 分。

2. 期刊论文（见附件 1）

在 SCI/SSCI 论文 (JCR Q1)、建筑学报、城市规划、中国园林发表论文的加分为 15 分/篇；在 SCI/SSCI (JCR Q2)、CSSCI（核心版）、其他学科最高级刊物上发表论文的加分为 10

分/篇；在 SCI/SSCI(JCR Q3、Q4)、EI（不含会议论文）、CSCD（核心版）源刊以及学科重要期刊上发表论文加分为 5 分/篇；其他期刊论文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备注：（1）正式发表学术论文的奖励加分只按第一作者计；如为第二作者则必须由导师作为第一作者且只能计入 1 篇，按成果等级的 100%计分，其他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成果，按照成果等级的 50%计分，且加分无上限。

（2）在 A&HCI 上发表的论文加分参照 JCI 分区。

（3）共同第一作者按照成果等级的 50%计分。

（4）第一署名单位为东南大学。

（5）具体期刊目录按照附件 1 执行。

3.会议论文（见附件 1）

在重要国际会议发表会议论文加分为 3 分/篇；其他会议论文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备注：只按第一作者计，目录按照附件 1 执行；如为第二作者则必须由导师作为第一作者且只能计入 1 篇，按成果等级的 100%计分，其他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成果，按照成果等级的 50%计分，且加分无上限。

备注：“学术专著+期刊论文+会议论文”总成果条目数不超过 5 条（即不超过 5 篇代表作）。

4. 专利

获得国际专利授权（PCT）的加分为 10 分/个；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的加分为 5 分/个；其他专利（例如实用新型专利、外观专利）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只按第一作者计，如为第二作者则必须由导师作为第一作者，可按成果等级的 50% 计分，此类加分无上限。

5.软件著作权

获得软件著作权的加分为 2 分/个。本子类加分上限为 5 分。

备注：只按第一作者计，如为第二作者则必须由导师作为第一作者，可按成果等级的 50% 计分，此类加分不限项但总分上限为 5 分。

6.行业标准

完成国家标准编制（含国家建设标准）的加分为 15 分/部；完成全国性学会团体标准

或省级标准编制的加分为 10 分/部。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需写入编制团队名单，不分排名。

二、科研竞赛类

科研竞赛类可分为以下六个子类。

1. 科研项目

与学业相关的科研项目方面，主持省部级以上项目不论排序，均加 10 分/个；参与省部级以上项目（前五名），均加 5 分/个；参与厅、局级以上项目（前三名），均加 3 分/个；参与其他科研项目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1）在科研项目中担任主要负责人（按证明材料名字排序判定）。

（2）科研项目或教改项目均经过验收。

2. 科研获奖

获国家级科技奖、省部级科技奖或社科奖二等奖及以上、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及以上、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参照学校成果署名要求），加分为 15 分/个；获全国性协会/学会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省部级科技奖或社科奖三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加分为 10 分/个；获全国性协会/学会科技奖三等奖、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四等奖，加分为 5 分/个；其他科研获奖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1）科研获奖成果，需提供个人获奖证书。

（2）国家级科技奖不分等级和排名，均加 15 分；

省部级科技奖或社科奖一等，申请者计排名前七，均加 15 分；

省部级科技奖或社科奖二等，申请者计排名前五，均加 15 分；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一等，不限位次，均加 15 分；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二等，申请者计排名前五，均加 15 分；

本子类中其他奖项计排名前三。

（3）第一署名单位为东南大学。

（4）排名按照获奖名单里的排序计。

3. 工程设计获奖（见附件 2）

国际国内 A 类工程获奖加分为 15 分/个；国际国内 B 类工程获奖加分为 10 分/个；国际国内 C 类工程获奖加分为 5 分/个；其他工程设计获奖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上限为 20 分。

备注：（1）申请人应为工程设计主要获奖人且有获奖证书，申请者计排名前八，均加对应分数。

（2）东南大学或东南大学某机构为工程设计获奖单位之一。

4. 学生竞赛获奖（见附件 3）

A 类顶级竞赛获奖，加分为 15 分/个；B 类重要竞赛获奖，加分为 10 分/个；C 类比较重要竞赛获奖，加分为 5 分/个；其他学生竞赛获奖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1）学生竞赛成果需提供获奖证书。

（2）竞赛只计排序前 3 名，其中排序第 1 的按满分计，排序第 2、3 的按下一等级计分（C 类比较重要竞赛获奖排序第 2、3 的按该成果等级的一半计分）；对于 A 类顶级竞赛，前三名以外（一般不超过 15 人）按再下一等级计分。

（3）对于例如国际太阳能十项全能竞赛等特殊集体竞赛（具体由评审委员会认定），排序前 3 名按获奖等级满分计，其余按下一等级计分。

（4）具体竞赛、美术学科科研成果由学院评审委员会征求各学科意见进行认定。

（5）东南大学或东南大学某机构为第一获奖单位。

（6）若竞赛以金银铜计等级，则金银铜分别对应一、二、三 3 个等级。

5. 创新创业获奖

获互联网+、挑战杯国赛金奖及以上，加分为 15 分/个；获互联网+、挑战杯国赛银奖，加分为 10 分/个；获互联网+、挑战杯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包括国赛铜奖），加分为 5 分/个；其他创新创业获奖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1）双创类竞赛，提供获奖证书。

（2）排序前 3 名，按满分计；后续排序者按下一等级计分。

（3）同一项赛事，按高等级获奖等级计算。

6. 设计作品参展（见附件 4）

顶级展览作品参展（排名前 3，且有参展证书）的，加分为 15 分/次；顶级展览作品参展（主要参展人，且有参展证书）的，加分为 10 分/次；其他设计作品参展的加分由奖学金

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本子类加分无上限。

备注：（1）设计作品展览类成果，提供参展证书或证明。

（2）东南大学或东南大学某机构为第一参展单位。

三、学工建设类

学工建设类加分中，各项均可累计，加分上限为 20 分，可分为以下三个子类。

1. 荣誉奖励

获全国最美大学生、全国大学生年度人物（含提名及入围）、全国大学生自强不息标兵、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宝钢教育奖（学生）的加分为 20 分/项，其他国家级荣誉奖励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获江苏省最美大学生、江苏省大学生年度人物等加分为 15 分/项；入围或提名江苏省大学生年度人物加分为 10 分/项。

获省级三好学生、省级优秀学生干部等的加分为 10 分/项，其他省级荣誉奖励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获东南大学“正青年”研究生年度人物、东南大学五四青年奖章、优秀研究生党员标兵的加分为 5 分/项，获东南大学“东大好青年”称号，校级三好标兵、校级优干标兵、校级优秀团干、校级优秀党支部书记的加分为 3 分/项，获校级三好、校级优干、校级优秀团员、校级优秀共产党员、院级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加分为 2 分/项，获校级单项先进个人、院级优秀共产党员的加分为 1 分/项，其他荣誉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2. 学生干部任职

任校级职务的，其中校长特别事务助理加 1 分；校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校党联中心学生负责人加 2 分，校研究生会、校党联中心部门负责人加 1 分，校研究生会、校党联中心干事加 1 分；获校研会研之星者加 1 分。校党委研工部党建助手加 2 分，建筑学院党建小助手加 1 分；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考核建筑学院参评支部均获评优秀，校党委研工部党建助手及院党建小助手加 1 分；若考评未全优，校党委研工部党建助手扣 1 分。

任院级职务的，其中院研究生会、分团委部门负责人及以上加 2 分，院研究生会干事加 1 分。任班级职务的，其中班长、党支书、团支书加 2 分，党支部支委、团支

部支委、班级心理委员加 1 分。

为适应职务调整，自 2024 级及以后入学的硕士研究生，任班级职务的，班长、副班长（班级心理委员）、党支部支书、团支部支书、党（团）支部支委需依据《研究生班级骨干选举——职能考核标准》开展任期考核，考核合格者，其中班长、党（团）支部支书加 2 分，副班长（班级心理委员）、党（团）支部支委加 1 分；考核不合格者，不加分。

其他学生干部经历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备注：

（1）学生干部具体加分分值与任职期间的工作业绩挂钩，任职时间应满一年，并由所在学生组织指导老师对其工作表现作出评定，开具证明。

（2）任院级职务的，若获评东南大学优秀院级研究生会，院研会主席团成员加 5 分；获评院研会优秀部门，部门负责人加 2 分；获评院研会优秀干事者加 1 分。以部门为主要承办人的活动获评校级及以上荣誉者（活动经由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集体研究认定），其部门负责人及干事加 1 分。

（3）班级获评江苏省先进班集体，班长及副班长加 8 分；班级获评校级先进班集体，班长及副班长加 5 分；班级入选拟推荐校级先进班集体，班长及副班长加 3 分。副班长（班级心理委员）获评校级十佳心理委员者加 5 分。班级获评校级荣誉最高奖项（如心理班会大赛一等奖等经由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集体研究认定的活动，且除最高荣誉外不加分），主要班级负责人加 3 分。

（4）党支部获评省级及以上荣誉，党支书及支委加 10 分；党支部获评校级十佳党支部，党支书及支委加 5 分。以上荣誉同一年度/研学阶段只计最高分。

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日活动一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5 分；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日活动二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3 分；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日活动三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1 分。

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课一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3 分；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课二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2 分；党支部获评校级最佳党课三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1 分；党支部获评院级最佳党课一等奖，党支书及支委加 1 分。最佳党日活动类，最佳党课类同一年度/研学阶段只计最高分。

党支部上一年度党支部标准化考核优秀，加 1 分；若考核非优秀，扣 1 分。

(5) 团支部获评省级及以上荣誉，东南大学国旗团支部，团支书及支委加 10 分；团支部提名或入围东南大学国旗团支部，团支书及支委加 5 分；获评校级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支书及支委加 3 分；团支部获评校级优秀团支部，对标定级为五星团支部，团支书及支委加 2 分。以上荣誉同一年度/研学阶段只计最高分。

团支部磐石计划获评校级优秀并收录进入东南大学“磐石计划”优秀案例汇编，团支书及支委加 5 分；磐石计划获评校级优秀，团支书及支委加 3 分。磐石计划获评院级优秀，团支书及支委加 1 分。磐石计划考评同一年度/研学阶段只计最高分。

(6) 为适应职务调整，2024 级及以后入学的硕士研究生，其以党（团）支部支委身份所获荣誉，依上述第（4）、（5）条款核算后的加分值，按 50%比例予以计算；其他研究生，其以党支部支委、团支部支委身份所获荣誉，仍按上述第（4）、（5）条款中原定标准执行。

(7) 其余重要学生及社会工作获奖，具体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8) 本子类加分上限为 5 分。

3. 社会实践

获评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团队 TOP10、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项目 TOP10、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成果 TOP10 的团队，前五名加 10 分，其他加 5 分；获评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团队 TOP100、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项目 TOP100、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成果 TOP100 的团队，前五名加 8 分，其他加 4 分；入选全国重点联系团队的前五名加 6 分，其他加 3 分。

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十佳团队前三名加 5 分，其他加 3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十佳团队提名的前三名加 4 分，其他加 2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一等奖的团队前三名加 3 分，其他加 1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二等奖的团队前三名加 2 分，其他加 1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三等奖的加 1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调研报告的团队前三名加 1 分。

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十佳个人的加 5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十佳个人提名的加 3 分；获评东南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个人的加 1 分。

备注：本子类加分上限为 10 分。

4. 志愿服务

获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奖的加分为 15 分/项，获江苏省优秀青年志愿者的加分为 10 分/项；获东南大学十佳青年志愿者的加分为 5 分/项，获东南大学十佳志愿服务项目负责人的加分为 5 分/项。

获东南大学五星志愿者的加 3 分，四星志愿者的加 2 分，东南大学优秀志愿者的加 2 分。

备注：本子类只计最高分。

5.学术兼职

全国性学会二级分会以上学生委员加 2 分，其他学术兼职的加分由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讨论确定。

附件 1：学科最高级别期刊、学科重要期刊、重要国际会议目录

学科最高级别期刊				
序号	期刊名称	主办单位	期刊 ISSN 号	备注
1	建筑学报	中国建筑学会	0529-1399	
2	建筑师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001-6740	
3	城市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1002-1329	
4	城市规划学刊	同济大学	1000-3363	
5	中国园林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1000-6664	
学科重要期刊				
序号	期刊名称	主办单位	期刊 ISSN 号	备注
1	时代建筑	同济大学	1005-684X	
2	新建筑	华中科技大学	1000-3959	
3	世界建筑	清华大学	1002-4832	
4	建筑创作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1004-8537	
5	建筑技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联合主办	1674-6635	
6	建筑技术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4726	
7	建筑科学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	1002-8528	
8	建筑史学刊	清华大学	2096-9368	
9	建筑遗产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同济大学	2095-7289	
10	Built Heritage	同济大学	2096-3041	
11	西部人居环境学刊	重庆大学	1006-2181	
12	南方建筑	华南理工大学	1000-0232	
13	室内设计与装修	南京林业大学	1005-7374	

14	规划师	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06-0022	
15	国际城市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1673-9493	
16	现代城市研究	南京城市科学研究会	1009-6000	
17	城市交通	建设部城市交通工程技术中心	1672-5328	
18	风景园林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北京林业大学	1673-1530	
19	古建园林技术	北京古代建筑工程公司	1000-7237	
20	中国城市林业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1672-4925	

重要国际会议名录	
序号	学术会议名称
01	UIA World Congress of Architecture (UIA)
02	Annual Meeting of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SCO)
03	ICOMOS General Assembly (ICOMOS GA)
04	Conference of Architectural Collegiate School Association (ACSA)
05	The Architects Regional Council of Asia (ARCASIA)
06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Architectural Research European Network Association (ARENA Annual)
07	Environmental Design Research Association (EDRA)
08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People-Environment Studies (IAPS)
09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Association for Computer Aided Design in Architecture (ACADIA)
1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uter-Aided Architectural Design Research in Asia (CAADRIA)
11	International seminar of urban form (ISUF)
12	Building Simulation (BS)
13	The USGBC's annual Greenbuil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nd Expo (USGBC)
14	Annual Conference of SAH
15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ior Design Annual (ASIDA)
16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Interior Architects and Designers (IFI)
17	Symposium of Space Syntax (SSS)
18	Architectural Humanities Research Association (AHRA Annual Conference)

19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ast Asia Architectural Culture (EAAC)
20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f History of Chinese Architecture
21	International Building Physics Conference (IBPC)
22	International Building Performance Simulation Association (IBPSA Conference)
23	World Planning Schools Congress (WPSC)
24	International Society of City and Regional Planners (ISOCARP) Annual World Congresses
25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Geography Annual Meeting (AAG)
26	Association of Collegiate Schools of Planning Annual Conference (ACSP)
27	National Planning Conference - American Planning Association (APA)
28	Association of European Schools of Planning Conference (AESOP)
29	International Planning History Society Conference (IPHS)
30	Congress of Asian Planning Schools Association (APSA)
31	Annual Meeting of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Board (TRB)
32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andscape Architects World Congress (IFLA)
33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andscape Architects Asia- Pacific Region Congress
34	IFLA Eastern Region Congress
35	International Digital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nference (DLA)
36	The European Council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Schools Conference (ECLAS)
37	Council of Educators in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ELA)
38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 Landscape Architecture (ITLA)
39	International Landscape Architecture Symposium of China, Japan and Korea

4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andscape and Urban Horticulture (ISHS Conference)
41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Asia-Pacific Architecture
42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f EBRA (Environment Behavior Research Association)
43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telligent Green and Energy Efficient Building
44	IUCN Conservation Congress

附件 2：工程设计获奖目录

A 类 工程获奖	<p>全国优秀工程勘察\城乡规划设计奖</p> <p>中国建筑学会建筑设计奖金奖、银奖、单项一等奖</p> <p>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规划设计奖一等奖</p> <p>UIA 国际建协专项奖</p> <p>亚建协建筑设计奖 (ARCASIA Award)</p> <p>ISOCARP Awards for Excellence</p>
B 类 工程获奖	<p>省部级优秀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奖</p> <p>中国建筑学会建筑设计奖单项二等奖</p> <p>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规划设计奖二等奖</p> <p>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文化保护奖</p> <p>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创新奖</p>
C 类 工程获奖	<p>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二级分会奖项二等奖以上</p> <p>中国建筑学会建筑设计奖单项三等奖</p> <p>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规划设计奖三等奖</p> <p>省级建筑学会/协会建筑创作奖</p>

附件 3：学生竞赛获奖目录

<p>A 类 顶级竞赛</p>	<p>UIA 国际建协学生竞赛金奖 ARCASIA 学生竞赛金奖 IFLA Student Awards 一等奖 国际太阳能十项全能竞赛一等奖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青年论文奖一等奖</p>
<p>B 类 重要竞赛</p>	<p>A 类重要竞赛二等奖 IFLA 亚太地区年度奖一等奖 ASLA Student Awards, Award of Excellence ISOCARP Young Planning Professionals' Award\ Student Award 中国威海国际建筑设计大奖赛一等奖 求是理论论坛学生组论文奖 “清润奖”大学生论文竞赛一等奖 重要国际会议最佳论文奖 SSCI\SCI\A&HCI 论文获得期刊年度最佳论文奖</p>
<p>C 类 比较重要竞赛</p>	<p>A 类重要竞赛三等奖, B 类重要竞赛二等奖 “天作杯”建筑设计竞赛一等奖 UIA-霍普杯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一等奖 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方案竞赛(威海)一等奖 艾景奖国际园林景观规划设计大赛金奖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绿点大赛”一等奖 园冶杯大学生国际竞赛一等奖 中日韩大学生风景园林设计大赛一等奖 紫金奖文化创意设计大赛一等奖</p>

附件 4：设计作品展览目录

<p>A 类 顶级展览</p>	<p>Venice Biennale 核心展与官方平行展 Kassel Documenta 卡塞尔文献展 The Biennale International de Sao Paulo 巴西圣保罗双年展 Chicago Biennale 芝加哥国际艺术博览会 Lyon Biennale 里昂双年展 Oslo Triennale 奥斯陆建筑三年展</p>
---------------------	---